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RDEKA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領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3)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領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與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約9,500,000港元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2年第二季度**」)錄得淨虧損約13,300,000港元。淨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i)未有豁免其他應付款項約700,000港元；(ii)未有撥回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約1,000,000港元；(iii)可換股債券的應歸利息由2021年第二季度的5,600,000港元增加約900,000港元至2022年第二季度的6,500,000港元；及(iv)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爆發導致營商環境疲弱，金融服務營運分部的交易價值及交易量輕微下降，使毛利微跌約700,000港元。

如剔除2022年第二季度可換股債券的應歸利息，以及剔除2021年第二季度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回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本集團於2022年第二季度及2021年第二季度的淨虧損將分別約6,800,000港元及5,600,000港元；與2021年同期相比，2022年第二季度的淨虧損稍為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目前可獲得之資料(包括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的本集團2022年第二季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進行審定本集團2022年第二季度的財務業績，而有關業績可作出必要的調整。

**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細閱預期於2022年8月10日或前後頒佈的本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業績。**

承董事會命  
領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顯碩

香港，2022年8月3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顯碩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張偉賢先生及曾桂萍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嘉善女士、黃永傑先生及楊慕嫻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發表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merdeka.com.hk>)登載及持續登載。